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第二階段複試報名 Q&A

申請生 Q	學校 A															
參加第二階段複試資格為何？	<p>第一階段以申請生參加「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以下簡稱大考中心）辦理之「113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成績，依所申請校系（組）、學程規定之成績採計方式進行篩選，<b>未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不得參加第二階段複試。</b></p>															
已獲其他招生管道錄取資格，可再參加四技申請入學嗎？	<p>依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委員會規定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67 533 1528 1303"> <thead> <tr> <th data-bbox="667 533 1236 779">錄取招生管道</th> <th data-bbox="1236 533 1380 779">於時間內放棄就可參加</th> <th data-bbox="1380 533 1528 779">無論放棄與否均不得參加</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667 779 1236 878">「113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錄取生</td> <td data-bbox="1236 779 1380 878"></td> <td data-bbox="1380 779 1528 878">V</td> </tr> <tr> <td data-bbox="667 878 1236 1003">★「113 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試辦計畫」錄取生</td> <td data-bbox="1236 878 1380 1003">V</td> <td data-bbox="1380 878 1528 1003"></td> </tr> <tr> <td data-bbox="667 1003 1236 1176">★「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獲分發之錄取生</td> <td data-bbox="1236 1003 1380 1176">V</td> <td data-bbox="1380 1003 1528 1176"></td> </tr> <tr> <td data-bbox="667 1176 1236 1303">★「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td> <td data-bbox="1236 1176 1380 1303">V</td> <td data-bbox="1380 1176 1528 1303"></td> </tr> </tbody> </table> <p>註：表列★招生管道未於規定期限內聲明放棄入學資格者，不得再加本申請入學招生，報名者將取消其報名資格，且所繳報名費不予退還。</p>	錄取招生管道	於時間內放棄就可參加	無論放棄與否均不得參加	「113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錄取生		V	★「113 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試辦計畫」錄取生	V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獲分發之錄取生	V		★「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	V	
錄取招生管道	於時間內放棄就可參加	無論放棄與否均不得參加														
「113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錄取生		V														
★「113 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試辦計畫」錄取生	V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獲分發之錄取生	V															
★「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	V															
第二階段複試注意事項如核查詢？	<p>【請申請生線上查詢，本校不寄發紙本通知，僅以手機簡訊通知，請申請生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四技二專→四技申請入學（高中生）→最新消息〕（網址：<a href="https://enrollstudents.nfu.edu.tw/main/40010/news/113">https://enrollstudents.nfu.edu.tw/main/40010/news/113</a>）查詢第二階段複試注意事項】</p>															
如何完成報名程序？	<p>1. 上網詳閱四技申請入學簡章及複試注意事項相關規定。</p> <p>2. 【網路報名】<sup>註</sup>：            本校報名網址：首頁→招生資訊→四技二專→四技申請入學（高中生）→報名系統（<a href="#">請點選</a>）  <b>報名期限自113年5月2日(星期四)9：00起至113年5月6日(星期一)15：00止。</b>（註：本招生一律以網路報名，既經【確認送出後】即無法再行修改！）</p>															

3. 【繳交報名費】：

報名資料填寫完成並確認送出後，請列印「繳費單」，並於**113年5月6日(星期一)17:00前完成繳費。**

4. 【上傳報名表、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一) 上傳網站：

「113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二) 【**正式版**】上傳時間：

**113年5月2日(星期四)起至113年5月6日(星期一)21:00止。**(上傳系統開放時間每日8:00起至21:00止，首日【5月2日】10:00起。為避免網路塞車，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

◇注意！需完成『報名資料填寫、繳費及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等三程序，才算報名成功！否者，一律以未完成報名手續論。

★申請生必須於完成網路報名後，才能列印繳費單，敬請把握時間(113年5月6日17:00前)完成繳費。

◎繳費方式：請選擇下列任一種方式繳費。

繳費方式

說明

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

至本校【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報名網站】列印「臺灣銀行虛擬帳號臨櫃代收專用繳費單」，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費(銀行將另收取每筆新臺幣10元手續費，營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9:00起至15:30止)

至各金融機構(除臺灣銀行外)臨櫃辦理跨行匯款

1. 於各金融機構臨櫃辦理跨行匯款，請填寫該金融機構匯款單，並請保留匯款收據以供備查。  
2. 為確保申請生權益，報名繳費最後1日【113年5月6日(星期一)】，以跨行臨櫃匯款方式繳費者，須於15:30前完成，以避免因各金融機構人工作業延誤而影響報名<sup>註</sup>。(至各金融機構臨櫃辦理跨行匯款，手續費依各金融機構規定，各金融機構營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9:00起至15:30止)

(註：如最後一日(113年5月6日)至郵局臨櫃辦理匯款者，請務必於15:30前交付儲匯櫃檯辦妥，逾時者為延時匯款(次一銀行營業日始入帳)，爰本校將視同逾期繳費者，並不受理補繳費事宜。)

繳費方式？

	<p>自動櫃員機 (ATM) 轉帳</p> <p>行動支付 (台灣Pay)</p>	<p>每一「銀行繳款帳號(16碼)」僅限該名考生繳費專用！</p> <p>報名確認送出後，系統自動產生『「台灣Pay」QR code』，即可進行QR碼感應繳費，繳費後請注意繳費是否成功。</p> <p>※持金融卡至自動櫃員機(ATM)辦理轉帳繳費者，請先確認金融卡是否具有轉帳功能後再進行轉帳繳費(注意：若干金融機構於91年後受理申請或更換之金融卡，除客戶提出申請外，並不具有轉帳功能)。</p> <p>※繳費後請自行保留交易明細表備查，並同時注意轉帳是否完成。</p> <p>◎若於5月6日(星期一)15:30以後僅能以網路銀行、網路ATM、各地金融機構ATM或台灣Pay轉帳繳費。但請注意最後一日之繳費截止時間為17:00，請考生務必小心轉帳，以免因手續錯誤而錯失報名之機會，逾時將不接受轉帳。</p>
<p>如何查詢網路報名資料輸入及報名費繳費情形呢？</p>	<p>1.欲查詢網路報名資料輸入情形，請登入<a href="#">報名系統(修改報名資料入口)</a>：</p> <p>輸入「帳號(身分證字號)」及「密碼(首次登入之密碼與申請編號相同；但若以忘記密碼重取者則為重置之新密碼申請編號)」。</p> <p>2.欲查詢報名費繳費情形請登入<a href="#">繳費查詢系統</a>：</p> <p>輸入「帳號(身分證字號)」及「繳費帳號」</p> <p>◎提醒申請生應於繳費後進入【<a href="#">繳費查詢系統</a>】查詢繳費狀態，未能及時上網確認繳費狀態，致權益受損，概由申請生自行負責，並請妥善保管繳費證明，以備查驗。</p>	
<p>網路上傳項目資料各有哪些？</p>	<p>一、報名表(必繳)：</p> <p>請申請生於網路報名系統填寫後下載報名表並簽名，再掃描成PDF檔，再與「學歷證件(PDF)」一併上傳至「學歷證件」項目，紙本自行留存備查。</p> <p>二、學歷證件：(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p> <p>(1)應屆畢業生：</p> <p>學校之學生證正、反面(必須蓋有高三下(112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戳章)。</p> <p>※若學校已改為不需每學期加蓋註冊章之新式學生</p>	

	<p><u>證，請將學生證影本至註冊組蓋章證明或繳交在學證明，須加蓋學校註冊單位章戳，錄取後應繳驗正式學歷證明文件，始准入學。</u></p> <p>(2) 非應屆畢業生：1. 畢業證書影本 或 2. 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p> <p>(3) 持外國學歷或大陸地區學歷者，須繳資料請參閱招生簡章第2頁。</p> <p>三、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項目分列如下</p> <p>「A.修課紀錄」、「B.課程學習成果」</p> <p>「C.多元表現」、「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p> <p>「D-2.學習程自述（含學習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p> <p>「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等。各系組規定應另行繳交之資料（詳簡章本校各系組分則第77-83頁）。</p>
<p>如何完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事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b>勾選</b>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D-1,D-2,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li> <li>2. <b>未勾選</b>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者，除 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 PDF 檔案上傳。</li> <li>3. <b>不具有</b>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申請生，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b>請依系(組)、學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所示代碼之項目內容，製作 PDF 格式檔案並自行將檔案整合後，上傳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之對應欄位內。</b></li> </ol>
<p>應屆畢業生之「歷年成績單」需要上傳嗎？</p>	<p>無論是否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者，均<b>無須</b>額外提供歷年成績單，由「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中「修課紀錄」作為審查資料。</p> <p><u>惟本校審查申請生上傳之歷年成績單時，如有偽造或變造之疑慮時，得另要求申請生繳寄「歷年成績單正本」接受查驗。</u></p>
<p>準備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應特別注意事項有哪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B.課程學習成果」及「C.多元表現」之各分項名稱以代碼呈現，代碼係為對應招策會公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各類項目名稱編定，代碼表明訂於招生簡章總則；另，可上傳檔案件數上限，依本校系(組)採計 EP 之件上限調查結果，業已明訂於簡章分則。</li> <li>2.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D-2 學習程自述（含學習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li> </ol>

	<p>規劃)」、「D-3 其他有審查資」等項目，為由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均以 1 件 PDF 檔案為限。</p> <p>3. <b>所需資料皆須以網路上傳，上傳資料一經確認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b>，請務必謹慎檢視上傳資料後再進行上傳「確認」作業。</p> <p>4. 申請生上傳資料後須於截止日期前完成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確認」作業，完成確認後，資料上傳系統即產生「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申請生應自行下載存檔，嗣後申請生對上傳資料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提示「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p>
<p>如果就讀的學校學生證已取消蓋註冊章戳了怎麼辦？</p>	<p>若學校已改為不需每學期加蓋註冊章之新式學生證，請將學生證影本至註冊組蓋章證明或繳交在學證明，須加蓋學校註冊單位章戳，錄取後應繳驗正式學歷證明文件，始准入學。</p>
<p>報考之系組是否需要參加面試？</p>	<p>報考「<b>自動化工程系</b>」及「<b>電機工程系</b>」之申請生，<b>第二階段採「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及「面試」</b>：</p> <p>1. <b>面試日期：11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六)</b>，未參加面試者以缺考論而致<b>第二階段複試項目中任一項成績零分者，不予錄取。</b></p> <p>2. 預計於<b>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前於招生資訊網公告面試時間、地點及注意事項等資訊</b>，不另寄發紙本通知，請申請生逕行上網查詢、下載之。</p> <p>◇注意！除「<b>自動化工程系</b>」及「<b>電機工程系</b>」以外之各系組，因第二階段僅採「<b>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b>」，申請生不必到校。</p>
<p>如何得知複試報名資格審查結果是否有通過？</p>	<p>本校將依據簡章所訂報名資格進行審查，經資格審查不符者，本校將於<b>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14:00 前</b>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頁（網址：<a href="https://enrollstudents.nfu.edu.tw/main/40010/news/113">https://enrollstudents.nfu.edu.tw/main/40010/news/113</a>），並以電話或電子郵件方式再次通知申請生知照。</p>
<p>複試報名資格不符者若有疑義如何申請複查？</p>	<p>資格不符者若有疑義，得填妥「<b>申請資格複查申請表</b>」並檢齊相關證件，於<b>113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 17:00 前</b>，<b>先行傳真</b>至本校 (05) 631-0857 後，再將「<b>報考資格複查申請表</b>」連同申請資格不符通知單、相關證件並附回郵信封一個，以<b>限時掛號</b>(信封上請註明「<b>複查四年制申請入學資格</b>」之字樣)寄達本校招生委員會（63201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綜合教務組收），逾期或未依上述規定者，概不受理。</p>

第二階段複試成績如何查詢？

- 一、本校訂於 **113年5月21日(星期二) 10:00** 公布第二階段複試成績(無公布名次亦無提供電話查詢名次服務)。申請生可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四技二專→四技申請入學(高中生)→「**成績查詢系統(請點選)**」
  - 二、申請生亦可至聯合會提供之「申請生甄試總成績查詢系統(**請點選**)」(5月21日10:00起開放查詢)查詢系統將顯示成績通知單(PDF)內容。
- ※本校不另行寄發第二階段複試成績通知單，請申請生選擇任一種方式上網查詢、列印成績，不得以未收到成績通知單為理由，向本校要求給予複查補救；如未上網查詢致使甄審總成績複查權益受損，概由申請生自行負責。

第二階段複試成績查詢時是否得知錄取結果？

成績通知單非錄取通知，**錄取與否必須以正式放榜名單為準。**

▲**放榜日期為 113年5月29日(星期三) 10:00** 於 **本校招生資訊網頁公告正取生暨備取生名單** (申請生可知道正、備取名次)，並以專函通知。